

证券代码：300283

证券简称：温州宏丰

公告编号：2021-032

##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37,085,23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温州宏丰	股票代码	3002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学文	樊改焕	
办公地址	浙江省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瓯锦大道 5600 号	浙江省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瓯锦大道 5600 号	
传真	0577-85515915	0577-85515915	
电话	0577-85515911	0577-85515911	
电子信箱	zqb@wzhf.com	zqb@wzhf.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作为国内合金材料领域领先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具备从合金材料研发、材料深加工到元器件的制造以及智能装备的开发，能够为客户提供完整的解决方案。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接触功能复合材料、元件、组件及硬质合金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颗粒及纤维增

强电接触功能复合材料及元件、层状复合电接触功能复合材料及元件、一体化电接触组件及硬质合金四大类。

## (2) 行业发展状况

电接触材料作为电工合金材料的主要分支，在电器开关中主要承担电流或信号的接通与断开任务，其性能直接影响到电器开关的可靠性和使用寿命，被称之为电器开关的“心脏”部件。无论是1000kV的高压输变电设备、6300A的低压配电设备，还是传递几个毫安甚至“干电流”的键盘，电子线路板上的信号继电器，控制电动机运转的接触器，楼宇配电箱中的小开关，家电、通讯设备、办公设备、汽车和电动工具的控制开关等，都必须使用电接触材料，因此，电接触材料作为基础元器件，在信息工程、工业用低压电器、家用电器、汽车工程、航空航天及高压电器等领域大量使用。电接触材料及元件作为电器工业的核心基础，担负着接通与分断电流的任务，其性能直接关系到整机设备的通断容量、使用寿命和运行可靠性。

硬质合金具有很高的硬度、强度、耐磨性和耐腐蚀性，被誉为“工业牙齿”，用于制造切削工具、刀具、钻具和耐磨零部件等硬质合金产品，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机械加工、冶金、石油钻井、矿山工具、电子通讯、建筑等领域，伴随下游产业的发展，硬质合金市场需求不断扩大。

## (3) 市场竞争格局及行业地位

公司在为正泰电器、德力西电气等国内知名企业提供优质产品服务的同时，积极学习国外先进经验，持续不断地加强研发投入，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人才和市场优势，技术工艺在国内同行业中居于领先地位，部分产品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电接触功能复合材料、元件及组件的生产企业之一，同时也是电接触功能复合材料领域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起草和修订工作的主要参与企业之一，具有一定的行业领先优势。近年来，随着公司外销规模的不断拓展，公司对施耐德、伊顿等世界知名企业的销售额正逐年上升，产品远销亚洲、欧洲、美洲、大洋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759,710,135.03	1,936,065,194.56	-9.11%	1,173,292,36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32,825.55	26,108,213.51	33.80%	20,971,67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71,463.43	13,134,872.47	89.35%	4,365,15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36,487.70	62,310,610.50	-207.42%	228,069,329.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33.33%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33.33%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5%	4.33%	1.22%	3.65%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737,236,507.59	1,451,066,658.84	19.72%	1,404,656,68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3,627,804.20	614,032,196.20	24.36%	584,692,335.61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8,051,575.22	411,030,535.85	545,029,659.43	555,598,36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41,545.53	11,009,476.51	15,010,950.79	16,653,94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94,202.12	8,763,393.60	12,193,879.15	13,708,39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06,686.22	-2,915,806.92	-40,660,044.95	-72,167,322.0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4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晓	境内自然人	38.71%	169,183,660	142,637,745	质押	108,180,000	
董湘珍	境内自然人	4.80%	21,000,000	0			
余金杰	境内自然人	4.05%	17,698,520	11,940,298	质押	3,750,000	
林萍	境内自然人	3.53%	15,444,000	11,583,000	质押	15,444,000	
李欣	境内自然人	2.45%	10,689,000	0			
蒋许海	境内自然人	0.99%	4,312,117	4,291,044			
王慷	境内自然人	0.59%	2,599,375	0			
赵波	境内自然人	0.43%	1,865,671	1,865,671			
刘豫	境内自然人	0.34%	1,492,537	1,492,537			
浙江九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幻方星月石私募基金	其他	0.31%	1,338,89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晓、林萍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5,971.0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11%，其中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52,705.0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18%，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贵金属贸易的销售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93.2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80%；总资产为173,723.65万元，比上年末增长19.72%。公司业绩同比增长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销售增长；继续加强降本增效、加强精细化管理取得一定成效；受益于工艺技术的改进、生产流程的优化，生产成本下降以及公司主要原材料白银价格的上涨，对2020年利润有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896.5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2.22%，主要原因是新收入准则销售费用运费计入营业成本导致；管理费用4856.2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0.82%。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93.6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07.42%，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收入增加导致购买存货支付的现金相对较多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821.8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17.11%，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867.6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14.4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收到的现金以及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根据2020年的主要工作计划，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 积极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生产经营稳健开展**

报告期内，面对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公司积极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管理层高度重视，第一时间组织成立防疫工作领导小组，在认真开展防疫工作的同时及时调整各项生产经营安排，采取多项举措积极组织复工复产。面对疫情及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等因素带来的一系列不利影响，公司持续聚焦主营业务，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满足客户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拓创新，加快进口替代产品的市场推广，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交流，力争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和订单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稳健开展，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呈现一定幅度的增长。

**(二) 持续推进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

研发始终是公司长远发展的根本保证，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所在。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依托重点企业研究院、博士后工作站、国家认可实验室等自身技术平台以及与浙江大学共建的纳米电接触功能复合材料联合研发中心等积极推进研发工作，加大科研投入，利用现有技术向复合材料的高端领域进行不断拓展。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主要集中在新型电接触材料、焊接材料、硬质合金材料、功能复合材料及相关产品的研发，推出了新能源电池用复合材料、高精密电子保护器用复合材料、层状结构支撑件、纳米晶粒WC-Co-VC-Cr<sub>3</sub>C<sub>2</sub>合金粉末、双螺旋孔棒材、多层硬质合金焊材等新型材料，保持了公司技术的领先性。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浙江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导电油墨与合金制备及产业化应用示范-银基导电油墨与合金制备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及“热熔断路器专用Ag/CuO/NiO电接触材料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顺利通过验收；公司与西安工程大学、三菱电机（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联合完成的“高性能银基电接触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推广”项目获评2019年陕西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2020年，母公司收到18项授权的国内发明专利证书，1项美国发明专利证书，1项德国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及1项国内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另有下属子公司收到1项授权的国内发明专利证书；母公司及子公司共申请专利9项。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有效授权专利122项，其中美国发明专利6项，欧洲发明专利5项，德国实用新型专利1项，澳大利亚创新专利1项，日本实用新型专利1项，国内发明专利76项，国内实用新型专利31项，外观设计专利1项。作为主要起草单位主导或参与了13项国家标准、65项行业标准。

### （三）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品牌优势、持续稳定的供货能力和精准的行业定位，持续不断的加大对大客户的营销力度。2020年，公司积极扩大中高端市场业务，形成国内市场稳步增长、国际市场快速扩张、中高端市场协同发展的格局；同时不断延伸产品链，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提高公司产品系统集成供应能力，丰富产品线。2020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52,705.0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18%，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大客户最新产品配套供应取得了良好成效，如在新能源汽车输配电保护领域及新能源汽车电池用复合材料领域进行了大力开拓，目前公司部分产品已经应用在一些知名品牌的的新能源动力电池中。

### （四）完成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融资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融资事宜。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12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723,88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3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21,799,996.80元，扣除总发行费用3,463,549.0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8,336,447.79 元。主要投资于年产3,000吨热交换器及新能源汽车用复合材料、高精密电子保护器用稀土改性复合材料及组件智能制造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 （五）入股宁波新材料测试评价中心，布局新材料检测

报告期内，公司以人民币555.55万元认购宁波新材料测试评价中心有限公司10%的股份，宁波新材料公司是工信部“国家新材料测试评价区域中心”的入围单位之一。对该公司进行增资是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以及自身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新材料检测技术，提升公司整体检测水平；关注新材料领域的前研动态，促进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战略布局，有利于发挥各方优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颗粒及纤维增强电接触功能复合材料及元件	443,714,372.23	8,346,459.62	10.86%	49.47%	63.67%	-1.27%
层状复合电接触功能复合材料及元件	267,830,732.49	6,239,890.48	13.45%	24.34%	18.56%	-3.80%
一体化电接触组件	699,745,435.30	16,547,968.32	13.65%	29.11%	30.44%	-2.87%
硬质合金	115,760,065.46	2,032,463.26	10.14%	14.57%	41.98%	0.14%
其他业务	232,659,529.55	844,709.99	2.10%	-70.20%	218.02%	1.86%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经公司2020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增1家单位：

2020年9月，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浙江宏丰金属基功能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之内。